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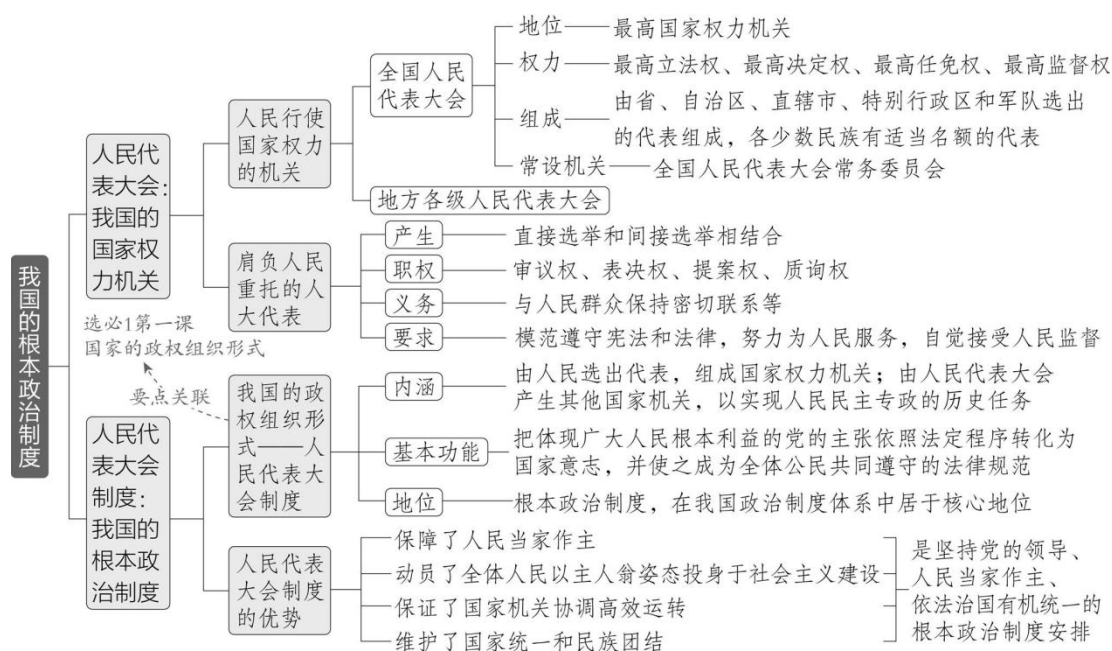
政治与法治模块第二单元第五课《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

第一课时 导学案

一、学习目标

阐明人民代表大会是我国的国家权力机关，区分全国人大与地方各级人大的性质、地位与职权，明确人大代表的产生、权利与义务，理解人民代表大会保障人民当家作主的制度价值。

二、知识结构



三、易错易混判断

- 1.人民代表大会在我国国家机关组织体系中居于最高地位。()
- 2.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是我国的最高国家权力机关，享有最高立法权、最高决定权、最高任免权、最高监督权。()
- 3.人大代表是国家权力机关的工作人员，享有立法权、决定权、任免权和监督权。()
- 4.人大和其他国家机关是互相监督的关系。()
- 5.我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直接行使管理国家的权力。()

四、情境问题

国有资产属于全体人民，监督国有资产是人大的职能之一。建立国务院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加强人大国有资产监督职能的重要决策部署。为构建党的领导、政府管理、人大监督、全民共建共享的国有资产治理新格局，全国人大常委会听取各地群众意见，让监督的“眼睛”和“耳朵”直接延伸到田间地头、工厂车间、学校、医院；加强国有资产领域人大代表库建设，广泛征求人大代表意见；按照监督法等法律规定，逐步扩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范围、充实报告内容，实现全口径、全覆盖，并及时将相关情况及审议意见向全国人大代表通报并向社会公布（保密法律法规规定不宜公开的内容除外）；构建人大国有资产联网监督系统，推动人大监督科学化精准化，不断提高监督实效，使国有资产更好地造福人民。

结合材料，运用政治与法治的知识，说明加强全国人大对国有资产的监督是如何体现人民当家作主的。